



1 实施创业帮扶计划

安排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24550.09万元,通过创业担保贷款扶持创业4716人,发放贷款11.17亿元,带动就业15284人。下达就业资金30084.44万元,支出21846.06万元。

10 实施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



2025年安防工程下达项目1327个已完成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661.321公里。

9 持续提升农村人居环境



全州改建卫生户厕21508座、自然村卫生公厕119座,全州农村卫生厕所覆盖率提升至80.5%,生活污水治理率66.55%,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覆盖率99.10%。

8 实施普法惠民行动

开展各类送法活动7197场次、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参观学生人数52342人次以上、法治文化公园(广场)参观人数55.16万人次以上、应普对象综合受教育率97%;新建法治文化公园、广场等阵地22个。



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

实施以工代赈专项资金项目20个(新下达项目4个),下达以工代赈专项资金11299万元;截至11月末,全州脱贫人口小额信贷余额26.86亿元,位居全省第二,年内累计发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金额10.11亿元。



10 件圆 惠 满 办 圆 民 实 事

7 实施“一老一小”关爱行动

建成老年幸福食堂(助餐点)6个,为800户失能、残疾、高龄困难老人家庭进行居家适老化改造;新建(改扩建)居家养老服务中心(互助养老服务站)项目6个、新建(改扩建)村级老年活动室项目60余个,全州已实现老年活动县市县城所在地全覆盖,建成老年活动室(活动中心)1237个;完成1个州级儿童救治分中心、7个县级儿童救治站建设。



3 开展“优化消费环境在红河” 行动

新增培育放心商店、市场、餐饮、景区等经营主体300余家,实现13县市全覆盖。全州限上餐饮营业额达到17.23亿元,同比增长18.7%,增速位居全省第一位。12315平台、“一部手机管旅游”平台投诉受理率和办结率100%。

4 全力保障义务教育阶段 随迁子女入学



严格落实“两为主、两纳入”随迁子女入学政策,确保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100%在流入地公办学校接受义务教育,随迁子女在公办学生就读比例达90%以上。

5 提升县域中医药服务能力



依托红河州中医医院、10家县级中医医院和2家县人民医院建设13个(州)县级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中心。构建多层次适宜技术推广联动机制。全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(乡镇卫生院)实现“中医馆”全覆盖。

6 开展集采药品进药店活动

111家民营医疗机构、1287家村卫生室和164家零售药店开展集采药品。销售的集采药品降幅50%以上,实现集采药品药店13县市全覆盖,销售常用集采药品25种以上的目标,有效解决群众“购药难”“购药贵”的难题,老百姓在家门口就能买到“放心药”“便宜药”。

